

人保财险武汉市江汉支公司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邀请文件

：_____

我公司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择人保财险武汉市江汉支公司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特邀请贵公司参加本次磋商。

如贵公司有意参与，**严格**按本邀请文件之规定准备**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会议，磋商相关事宜见附件。

采购机构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 2 楼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电话：027-65602932，15527381597

联系人：谢璐

附件：一、磋商事项说明

二、响应文件格式和表格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附件一 磋商事项说明	3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二、 评审标准	3
三、 响应文件要求	5
四、 磋商时间和地点	6
五、 竞争性磋商流程	6
六、 特别声明	7
附件二 响应文件格式和表格	8
附件三 资格证明文件	23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4
3.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5
3.3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5
3.4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25
3.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5
3.6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26
3.7 提供书面声明函	27
3.8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28
附件四 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29
4.1 合同模板	29
4.2 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	53
4.3 供应商技术响应文件	54

附件一：磋商事项说明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并承诺提供本次服务的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最近三年没有出现过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行为；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上述资格要求证明文件详细要求请见附件三。

二、评审标准

采购评审标准由项目最终报价、技术质量和服务水平三项标准构成，评审专家将依据磋商邀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最终报价表、技术方案、服务方案等情况进行评分。各有效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评审专家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若总得分相同，以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先。**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评审标准如下：

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一、价格评审		
价格得分 (50)	<p>1. 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不含本数）时，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审价格为评标基准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5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50； 评审价格按照如下方式定义： 对于承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供应商，评审价格即不含税的投标总价净价； 对于不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供应商，评审价格是含税的投标总价。</p> <p>2. 有效投标人大于5家（含本数）时，价格分采用偏离度计</p>	50

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p>算法计算，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报价得分=(1-A* 1 - 该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 * 50 A: 价格调整系数，当该投标人的评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A=0.3；当该投标人的评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A=1；当价格得分<0时，取0。 评标价：各有效投标人的含税投标价，剔除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结合项目情况调整） 评标基准价：取所有有效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p>	
二、技术和服务评审		
技术质量 得分 (45)	<p>项目技术方案较好满足技术需求书要求，供应商完全具备相关保洁服务经验和资质，有完整的管理制度，得11-15分； 项目技术方案基本满足技术需求书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关保洁服务经验和资质，有较完整的管理制度，得6-10分； 项目技术方案不能满足技术需求书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关保洁服务经验和资质，有不太完善的管理制度，得0-5分。</p>	15
	<p>委派人员熟练掌握使用相关保洁设备、工具等，有丰富相关经验，得6-8分；委派人员掌握使用相关保洁设备、工具等、有相关经验，得4-5分；委派人员了解保洁设备、工具，没有相关经验或经验较少，得0-3分。</p>	8
	<p>供应商为委派人员购买保险全面、保额充足，得6-7分；供应商为委派人员购买相关保险，保额较充足，得3-5分；供应商未给委派人员购买相关保险或购买保险的保额较低，得0-2分。</p>	7
	<p>供应商近三年有同类保洁项目承接案例，并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合同/协议关键页作为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协议首页、体现项目内容页、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有1个(含)以下案例得0分，每增加一个案例得1分，最多得5分。</p>	5
	<p>根据供应商现场方案陈述内容打分。现场清晰、完整符合逻辑的表达出项目方案以及能回答甲方提出的各项问题。优良8-10分，较好5-7分，一般0-4分。</p>	10
服务水平 评分 (5)	<p>供应商人员服务体系完善，服务团队人员稳定、离职率低，得4-5分； 供应商人员服务体系较完善，服务团队人员较稳定、离职率较低，得2-3分； 供应商人员服务体系不完善，服务团队人员稳定性差、离职率高，得0-1分。</p>	5
合计		100

三、响应文件要求

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按一式**2份**（正本1份，副本1份）准备纸质响应文件并**注明页码和总页数**，提交时间和地点与磋商时间和地点一致。

2. 响应文件按下列顺序编写：

- （1）承诺与声明
- （2）法人代表授权书
- （3）投标函
- （4）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 （5）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详见附件三）
- （6）信息安全采购要求承诺函
- （7）评审标准对应页码表

除合同另有明确规定和要求之外，供应商须按照所附格式文件和表格编制其响应文件的相关内容。

3.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3.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3.2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4.1 响应文件规格幅面使用**A4**规格纸张，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响应文件装订采用胶订或线订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4.2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和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4.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4.4 响应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供应商需要在本次项目中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符

合以下要求的特别说明函：

(1) 特别说明函须声明：针对本次项目，供应商投标专用章作为直接参与磋商时相关投标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磋商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

(2) 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投标专用章。

4.5 响应文件的每一页都应在页脚处注明[页码/总页数]。

4.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授权代表用姓名在旁边签字生效。

四、磋商时间和地点

2025年6月23日上午9:30，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277号湖北教育出版社2楼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219会议室（时间、地点如有变化，将另行提前通知）。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说明

(一) 磋商流程

1. 供应商进行第一轮报价（为附件2.4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第一轮报价公开唱标。

2. 通过《响应文件》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被视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

3. 按照抽签顺序或签到顺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陈述项目方案，讲标时间10分钟左右。

4. 我公司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分别就商务、技术服务等进行磋商，并给予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 第一轮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邀请项目报价高价者首先进入磋商会场，请高价者再次报价。（第二轮及后续报价各投标方只知道自己报价，即各方报价为背靠背形式）

6. 如高价者再次出价，低于上次最低价出价者，则邀请另外一家进入磋商会场再次出价，如此进行反复。

7. 若供应商都不再出价或磋商小组认为竞价已达到预期效果，则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受邀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并签字或盖章。

8. 磋商小组对本次磋商结果进行最终打分。

六、特别声明

1. 受邀公司提供虚假材料或文件的，自动丧失参加资格。

2. 受邀公司未在响应文件中提及和承诺，但又未明确书面提出异议的事项，按本磋商磋商邀请函的有关要求执行。

3. 受邀公司不应将本次采购理解为政府采购与招标。

4. 受邀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5. 采购方在任何时候均有权解释或调整本邀请文件及附件的内容。

6. 受邀公司没有按规定时间和内容提供材料的，视为放弃。

7. 受邀公司提供的文档、陈述和演示均应使用中文。

8. 对本磋商邀请函及附件存有疑问的，请向采购方咨询。

9. 本邀请函及附件之著作权受中国法律保护，所有文件仅限于受邀公司参加本次采购磋商使用，任何用于其他目的之复制或引用均应事先获得采购方书面许可。

附件二：响应文件格式和表格

响应文件格式和表格

目 录

附件 2.1 承诺与声明

附件 2.2 法人代表授权书

附件 2.3 投标函

附件 2.4 报价一览表

附件 2.5 信息安全采购要求承诺函

附件 2.6 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

附件 2.7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附件 2.1 承诺与声明格式

承诺与声明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本公司特承诺并声明如下：

一、我公司认识到贵公司采购行为为企业采购，非政府采购与磋商。

二、我公司已认真阅读采购邀请文件，并完全理解邀请文件的内容。

三、我公司保证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资格证明、产品资料、合同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

我公司愿意承担虚构数据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和检测报告等有损诚信行为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四、本次采购涉及函件往来时请使用我公司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2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有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

被授权人签字：

附件 2.3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及一份电子文档：

1. 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2. 技术响应文件
3.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供应商和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磋商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磋商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2. 我公司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我公司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公章： _____

附件 2.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第一轮）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人数	单价（含税） （元/人/月）	项目总价（含税） （元/人/年）	税率 （%）	发票类 型	项目总净价（不含 税）（元/人/年）	备注
1	保洁员（二楼 职场）	1						
2	保洁员（食堂 早餐、中餐时 段）	1						
3	保洁员（食堂 晚餐时段）	1						
总计：		3						

注：

- 1、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
- 2、以上报价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总价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保洁人员服装费、装备费，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人员支持以保障招标人的需求得到实现的所有费用、税金等。
- 3、“发票类型”应注明“营业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 4、本次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 5、有关价格及服务声明可填入备注栏内。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第二轮）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人数	单价（含税） （元/人/月）	项目总价（含税） （元/人/年）	税率 （%）	发票类 型	项目总净价（不含 税）（元/人/年）	备注
1	保洁员（二楼 职场）	1						
2	保洁员（食堂 早餐、中餐时 段）	1						
3	保洁员（食堂 晚餐时段）	1						
总计：		3						

注：

- 1、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
- 2、以上报价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总价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保洁人员服装费、装备费，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人员支持以保障招标人的需求得到实现的所有费用、税金等。
- 3、“发票类型”应注明“营业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 4、本次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 5、有关价格及服务声明可填入备注栏内。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第三轮）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人数	单价（含税） （元/人/月）	项目总价（含税） （元/人/年）	税率 （%）	发票类 型	项目总净价（不含 税）（元/人/年）	备注
1	保洁员（二楼 职场）	1						
2	保洁员（食堂 早餐、中餐时 段）	1						
3	保洁员（食堂 晚餐时段）	1						
总计：		3						

注：

- 1、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
- 2、以上报价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总价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保洁人员服装费、装备费，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人员支持以保障招标人的需求得到实现的所有费用、税金等。
- 3、“发票类型”应注明“营业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 4、本次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 5、有关价格及服务声明可填入备注栏内。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5 信息安全采购要求承诺函

信息安全采购要求承诺函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1.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产品或服务时，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不会利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便利条件获取招标人任何数据，并向招标人承诺：（1）不会控制或操纵招标人系统及设备；（2）不会利用招标人对投标人产品或服务的使用，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3）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政治、外交等因素），都不会中断向招标人提供产品或服务。

2. 根据实际情况，投标人在 A\B 两项之间择一承诺

A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需要任何外国实体提供技术支持。

B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需要〔（外国实体名称）〕提供技术支持，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该〔（外国实体名称）〕此前从未出现过按照外国政府要求，中断对外技术支持的先例，并承诺招标人与投标人签订本合同后，该〔（外国实体名称）〕会按照本协议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3. 根据实际情况，投标人在 A\B 两项之间择一承诺

A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涉及任何外国实体拥有或者控制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软件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

B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涉及〔（外国实体名称）〕拥有或者控制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软件著作权/其他知识产权等，投标人在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中使用该知识产权已获得〔（外国实体名称）〕授权同意，授权期限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不少于 10 年（授权书附后）。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已经采取合理、必要的措施和手段，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等各个环节，以及其与上下游供应商之间的合作，不会发生任何影响投标人履行本合同的风险。

5. 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及其部件可以从多个国家或地区获得，其中任一国家或地区拒绝向投标人供货，投标人可以从其他国家/地区获得同等质量的替代品，不会因此影响投标人向招标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6.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具有运行维护以及二次开发的中文版技术资料，投标人同意向招标人提供上述技术资料。

如投标人出现任一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收取合同金额 3 倍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的损失，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继续赔偿。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2.6 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廉洁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和公正透明的商业环境，保证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各子公司以及各级分支机构（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合作项目的顺利进行，我方作为参与中国人民保险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深知采购廉洁诚信的重要性。为防止各类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我方自愿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在与中国人民保险的合作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一、遵守法律法规承诺。我们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保险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坚决不从事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二、避免利害关系承诺。我们将在采购过程中主动申报与中国人民保险及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包括我们的相关主体与中国人民保险及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避免任何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关系或利益冲突，主动披露任何可能影响采购决策的利益关系，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采购过程的公正性。

本承诺书所称相关主体，对任何一方而言，指：（1）一方或其关联方的工作人员；（2）受一方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者个人；（3）利用职权或者影响力影响交易的单位或者个人；（4）前述相关人员的亲属；（5）与前述主体存在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或者人员。

三、廉洁自律承诺。我们坚决不以任何形式为获取或意图获取交易机会、竞争优势或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向中国人民保险或相关主体实施商业贿赂或营私舞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以任何方式实施商业贿赂或违规提供金钱、实物、回扣、折扣、宴请与游玩活动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为其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为其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为其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违反规定为其在我方相关企业工作、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

等提供方便；

(6) 向其提供借款、融资、担保等；

(7) 给予或承诺给予其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8)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商业道德准则的影响公正交易的行为。

我们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中国人民保险或相关主体索要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或收受中国人保或相关主体给予的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

四、诚实信用承诺。我们坚决不进行任何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出借、转让资质证书；

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

在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以他人名义参与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夸大自身技术和提供服务的能力，损害贵方合法权益；

(4) 隐瞒任何可能对贵方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不配合贵方的审计。

五、信息公开透明承诺。我们将主动披露与采购项目相关的信息，包括企业真实情况、产品价格、技术参数、服务团队信息、履约情况等，确保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和信息真实、合法、有效。同时，不利用非法手段向中国人保或相关主体打探有关涉及贵方的商业秘密、人员信息等。

六、加强内部管理承诺。为了实现以上承诺要求，我们将积极配合采取以下措施，不断加强自身内部管理：

(1) 廉洁教育培训：加强对员工的廉洁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道德素质和法律意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和廉洁性；

(2) 设立监督机制：通过专门的监督机构或人员，对我方的业务活动进行实时监督，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

(3) 建立举报制度：鼓励员工积极举报违规行为，对举报人予以保护并给予奖励。

七、配合监督承诺。我们将积极配合中国人民保险及第三方机构的监督和检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及时纠正，并严肃处理涉嫌违规的工作人员，确保采购过程和项目合作的公正性和透明度。贵方对涉嫌违法违规违纪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八、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自愿承担以下法律责任：

(1)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有权依据其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严肃处理，相关处罚结果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2)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限制或取消我方在中国人民保险参与采购项目的资格；

(3)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选择单方全面终止与我方的合同及合作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 如我方及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承诺，除承担前述(1)(2)(3)项责任外，中国人民保险及其子公司等所有关联主体有权扣除我方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有权要求我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自承诺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我方成功中选中国人民保险采购项目，将按中国人民保险管理要求签署廉洁诚信协议作为采购合同附件，并严格遵守协议相关条款。

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7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一、参加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各子公司以及各级分支机构（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不属于禁止交易的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干部员工关系企业，必须维护中国人民保险的核心价值，在与中国人民保险合作时必须坚守对道德、社会及环境保护负责任的原则，促进公平和可持续发展。所有供应商（包括供应商及其员工、附属公司、关联企业及供应商分包的任何第三方在内）在与中国人民保险进行业务往来或参与任何与中国人民保险有关的活动时，都应遵守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本准则”）。

供应商经营业务时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等规定。如因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而可能影响其按照本准则向中国人民保险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能力时，应立即通知中国人民保险。

二、供应商应有道德地从事商业活动，坚持公平竞争原则，遵守其经营所在地及国家所有适用的反腐败法律、法规，不得有贿赂、腐败、恶意串通、恶意欺诈或其他损害中国人民保险利益的不良行为。

三、供应商应遵守当地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及法规，符合国家和地方的节能降耗政策，低碳运营，合规排放。鼓励供应商建立并保持环境管理体系，制定环境政策和方针，确定环境管理目标和管理方法，并在组织内进行沟通，适当时在供应链上传递组织的环境理念。

四、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有关工作时间、工资福利、工作条件、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以及劳资关系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公平、非歧视的雇用政策，不得雇用任何类别的强迫劳工，不得雇佣童工，当发现有童工现象时，应采取补救措施；遵从不低于经营所在地当地及国家适用的法定最低工资水平及自律守则；确保雇员的工作时间合理，并符合经营所在地当地法规和行业惯例及国家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确保雇员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等权利；遵守经营所在地所适用的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向雇员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环境。

五、供应商必须遵守信息隐私保护的法律法规。由中国人民保险提供的所有信息，或与中国人民保险的业务往来期间所获取的所有信息（以下简称“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应被视为商业秘密、敏感及专有信息。供应商只有经授权或按照法律规定方可披露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且不得向未经授权的第三方或公众披露中国人民保

险的信息。未经中国人民保险的事先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聘请或授权任何第三方服务的供应商处理中国人民保险的信息。涉及国家秘密的，严格遵守国家和中国人民保险相关规定。

六、供应商在运营过程中以及为中国人民保险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得有违反知识产权保护法规的行为。供应商应承认且尊重与中国人民保险相关的商标、版权、设计及专利上的知识产权，不得从事可能会侵犯中国人民保险知识产权或损坏中国人民保险声誉的任何活动。

七、供应商应采取适当行动以确保其员工了解并遵守本守则的理念，并应用于其供应链（如适用）。在给予供应商合理通知的情况下，中国人民保险保留对供应商实施本守则的合规性进行审计的权利，即要求供应商根据需要提供相关文件及其他信息，以证明如何满足本准则的要求。

八、供应商承诺遵守中国人民保险有关采购管理和供应商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

九、供应商参与中国人民保险采购过程中，将认真阅读并理解邀请文件的内容，并保证严格保密文件内容，不泄露中国人民保险任何信息。

十、供应商保证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产品资料、合同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愿意承担虚构信息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等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十一、供应商承诺根据中国人民保险的要求提供供应产品的市场参考价格，并保证该数据的真实性与时效性；如提供不实或虚假数据的，自愿接受录入中国人民保险供应商诚信档案记录的不利后果。

十二、如果供应商（包括咨询顾问、董事、雇员、代理人 and 代表）违反或未履行本承诺下的任何规定、保证及陈述，将自愿对因违反或未履行承诺书的规定而对中国人民保险造成的直接损失进行赔偿。

十三、采购过程中涉及函件往来的，使用供应商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附件三：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附件 3.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当年的验资报告

附件 3.3 银行资信证明（非存款证明，要求正本或自开标日起 3 个月内的复印件）

附件 3.4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3.5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附件 3.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附件 3.7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附件 3.8 提供书面声明函

附件 3.9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填表日期：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公司性质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注册资本		主要出资者及出 资 份 额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银行账号			
公司（国内）总人数		中高级技术人员数 （国内）	
技术人员数（国内）		其中从事与本项目 有关的研究人员比 例	
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企业历史沿革与专业 资质与资格说明（包 括是否通过相关质量 体系认证）			
近 3 年内介入 的诉讼或仲裁案件情 况说明			

附件 3.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磋商日前 3 个月内供应商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除开具银行明确表示复印无效的，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3.3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3.4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磋商当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

缴纳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附件 3.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磋商当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按月缴纳）或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一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按年度缴纳）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或由第三方机构代缴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附件 3.6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乙 方单位 名称	合同标 的	合同金 额	签署日 期	甲方单位名称/联系 人	提供的证明文件所在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第_页至第_页

附件 3.7 提供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我公司声明如下：

1、我公司具备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当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若我公司不符合上诉要求，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附件 3.8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附件四：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附件 4.1 合同条款

江汉支公司保洁服务合同

甲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2 楼

乙方：

地址：

鉴于：

本合同当事人甲乙双方均已经获得签署本合同的相应授权并且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资质和条件。为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保洁服务及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商务部分

第一条 项目内容及要求

本合同项下甲乙双方约定的项目内容及要求见本合同【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一）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为 元（大写 元整）。合同价格明细见【附件】。

（二）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所收取的劳务费、乙方按照法律规定应当缴纳的税款等因本合

同而发生的费用。除服务费用总额外，甲方无须就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任何义务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三) 本合同付款安排见【附件】。

第三条 违约责任

甲、乙任一方或双方违约的，违约一方应当向相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责任的具体约定见【附件】。

通用部分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获得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提供的全部合格的服务；

(2) 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对乙方的产品及服务进行监督；

(3)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采取相应的措施；

(4)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5) 甲方享有其它双方约定的权利、承担其它双方约定的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获得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

(2)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全部合格的服务；

(3)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及要求完成项目内容；

(4) 乙方应保证项目中主要人员的稳定性，如因乙方人员流失导致项目无法按照约定的计划正常进行，乙方应在甲方书面

同意的情况下提供同等或相似资历和背景的工作人员；如双方未能就该等工作人员的替换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乙方未实施服务部分所对应的合同款项；

(5) 乙方享有其它双方约定的权利、承担其它双方约定的义务。

第五条 禁止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本合同项下之全部义务或其中一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执行。

第六条 权利保证

乙方确保甲方不因签署本合同、接受或使用本合同中约定的事项侵犯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权利。如乙方违反本保证，导致第三方主张权利或者甲方遭受索赔，乙方应负责解决并应当赔偿甲方为此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以及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出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以及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由于甲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延迟10个工作日，甲方按合同应付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延迟交付的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延迟的，每延迟10个工作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0.5%。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迟延，经甲方催促后乙方继续

延误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全部损失。

（三）验收不合格并且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提交合格的工作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全部损失。

（四）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服务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甲方受到的损失超出违约金的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五）除本合同的约定外，因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服务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如甲方受到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保密义务

（一）乙方应保证对本合同的所有相关内容及其因履行本合同所获知的各种甲方的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管理、商务、技术、营销、发展规划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不得将上述信息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除为履行其职责而确有必要知悉保密资料的乙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第三方外，乙方不向其他任何人披露上述信息，且乙方应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与本合同约定同等严格的保密义务。

（二）乙方在本合同中所受领的保密信息应及时返还甲方或在甲方监督下予以销毁。乙方擅自留存备份信息，视为违反保密约定。

(三) 无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 本保密条款依然有效。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一)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 应尽快通知另一方, 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甲、乙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 协商确定是否终止合同, 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二)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而使对方遭受到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采取适当和必要的措施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对未尽本项责任造成或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三) 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其责任。

第十条 合同变更

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补充, 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合同特别终止

(一) 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出现下列情形时, 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乙方的破产清算组或相关管理人)提出终止合同而不向其提供任何补偿:

(1) 乙方破产、解散(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股东会决议解散、乙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被撤销、被司法机关裁决解

散等情形)；

(2) 乙方发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重大产权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注销等情形)；(如系上市公司)被勒令停止上市；以及任何原因背负重大债务导致无履行能力。

(二) 如果因上述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甲方已经采取或者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不受任何影响。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一)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二) 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1 日始，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具体日期以实际签订为准)。

(三) 本合同一式叁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甲方执壹份正本，壹份副本；乙方执壹份正本，零份副本。

(四) 无论本合同是否有相反约定，本合同附件(如有)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附件条款与本合同条款发生冲突时，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五)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如有)是甲乙双方关于本次交易所最终确定的全部内容，甲乙双方均承认其已审阅、理解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内容，并同意取代甲乙双方之间此前关于本次交易所做出的任何口头或书面的承诺。

(六) 由于法律和法规、政策而导致本合同任何条款无效或无法执行，则该条款无效，但不影响剩余其他条款的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的组成

附件

兹 证 明 ， 各 方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订本合
同

甲方（盖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
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江汉支公司保洁服务。

2. 项目内容

(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的内容：乙方安排保洁人员 3 人，负责服务区域的日常保洁服务，服务区域为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二楼（1200 平方米左右）、院内食堂。其中：二楼职场需求保洁人员 1 名；院内食堂需求保洁人员 2 名，其中早餐、中餐时段需求保洁人员 1 名；晚餐时段需求保洁人员 1 名。

(2) 服务期限：2025 年 7 月 1 日起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具体日期以实际签订为准）。

(3)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合同服务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元（大写： ）。甲方按每月 元（大写： ）的标准按时付给乙方，每月服务费金额合计为 元。服务费按月结算。甲方于次月 30 日前向乙方支付上月费用，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其他要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派遣合格的保洁人员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保洁人员人数为每月 3 人。

3. 告知

甲乙双方同意涉及本合同的一切事宜均以书面形式提交，双方应及时响应。

4. 问题项目处理

问题项目的处理应按照甲方项目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出现异常且在 30 天内乙方未改变问题项目现状，则甲方有权终止该项目，并拒绝支付剩余款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合同费用，并保留向乙方追偿损失的权利。

附件二

付款

1. 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2. 付款方式：转账[现金/支票]双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的，甲方应向乙方以下账户进行支付：

乙方：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通知甲方。

3. 付款安排

(1) 服务费价款。甲方按每月 元 的标准按时付给乙方。每月服务费合计为 元。

(2) 付款方式：服务费按月结算。甲方于次月 30 日前向乙方支付上月费用，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约定

(1)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20100877689625J

银行账号：55476270669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武汉新兴花园支行

开票地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2 楼

开票电话：027-84776633

(2) 乙方同时向甲方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双方应在合同中约定甲方的分支机构和对应的价款。乙方应分别对清单中的费用承担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乙方应在每次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30 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交相应增值

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经多次分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具、提交以及双方收付款，乙方开具并提交甲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价税合计金额应与甲方已经支付的价税合计款项保持一致；

(4) 乙方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即乙方如不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则采购对应的进项税额由乙方承担；如提供的票面税率与承诺不一致，则差额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甲方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能顺利送达甲方的，乙方应负责按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甲方顺利获得抵扣，否则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6) 为保证取得的发票可以及时并成功获得抵扣，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甲方签收后，若发生丢失，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并确保甲方顺利获得抵扣；

(7) 本合同项下的业务发生销售折让、销售退回或其它按照国家规定需要开具红字发票或重新开票的情况，乙方有义务按照国家税收规定向甲方开具红字发票或重新开票。如果乙方需要甲方提供开具红字发票或重新开票的有关资料，甲方应视具体情况予以提供。

附件三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和监督标准，引导、监督乙方按照合同及其它双方议定要求开展工作，以保证服务效果和质量；对乙方合理的工作协助、要求及建议，甲方将给予支持。

甲方有权对乙方人员的技能予以评估，对表现优秀的人员向乙方提出奖励倡议，对服务质量不合格的人员通知并要求乙方予以更换。

甲方根据本合同考核标准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不定期检查，对检查不达标项向乙方发出口头提醒或递交书面整改通知，要求其限期整改。

甲方每月指派专人按本合同考核标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考核，对违反管理规定及不达标项向乙方递交整改通知，要求其限期整改。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就乙方的服务时间、岗位、班次及日常运作等提出调整建议。

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突发性需求、评优达标、突击检查、严重影响综合门诊形象和客户投诉事件等）需要临时对服务的时间、内容进行调整的，甲方有权直接指挥乙方完成相关工作。

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工作和休息的便利条件。

甲方有义务要求所有员工自觉维护服务区域内的秩序及卫生，对破坏本合同服务区域秩序及卫生的行为应给予及时制止。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人员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视情况要求乙方人员进行经济赔偿；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员工须遵守甲方所订规章制度，保持甲方良好的环境和秩序，爱护甲方的财产。

乙方应按约定选派素质良好、形象气质优良、服务热情、技术娴熟、身体健康、

的专职人员为甲方提供专业服务。

乙方员工必须穿着甲方认可的服装等进入工作现场，并服从甲方管理，否则甲方有权制止其进入工作区域。

乙方现场负责人应做好如下工作：

①具体安排和全面督导服务工作，巡检（自检和参与甲方联检）服务情况并做好质量记录；

②积极主动与甲方项目负责人或指派的专人确认相关工作，加强沟通，及时处理甲方或客户投诉，并根据相关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各项服务工作；

③积极主动与甲方交换想法，沟通意见，不断提高服务品质。

乙方现场所有的工作记录和质量记录必须规范、清晰、真实，并定期的进行归档、保存。必要时或甲方需要时可及时提供，以便甲方或甲方的上级部门、认证机构等相关单位和个人使用。

乙方需本着节约原则使用水、电等能源；自行妥善保管工具和物料；安全使用仓库和休息间，并保证其整洁卫生。因乙方管理疏忽造成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负责。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反映公共设施、设备的完好状况，在甲方管辖范围内发现安全隐患或可疑情况时，应及时通知甲方，配合甲方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突发性需求、评优达标、突击检查、严重影响综合门诊形象和客户投诉事件等）需要临时对服务时间、内容等进行调整的，乙方应及时妥善处理，并服从甲方的现场指挥和安排。

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加强员工的安全知识培训和学习，教育员工树立正确的安全服务意识。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人员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如合同终止，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善后工作。

附件四

违约责任

除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以外，任何一方存在以下约定情形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即为违约。

2、任何一方无合同约定或法律事由要求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因乙方失去物业经营管理权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在支付完毕乙方相应服务费用后，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有下列情况发生，甲方有权扣减服务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若给甲方造成了损失或不良影响，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①服务质量、态度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
- ②不符合甲方相关管理规定、服务现场不听从甲方合理指挥的；
- ③对甲方递交的整改通知不予执行的；
- ④浪费甲方水、电等能源和资源，劝说后不改正的；

4、有下列情况发生，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不良影响，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①乙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影响服务环境、降低服务质量或导致甲方声誉严重损害，经甲方书面警告仍无效果的；

②甲方就同一服务事项向乙方递交三次整改通知，但仍无效果的；

③合同有效期内，考核不合格达三次的；

④乙方将本合同权利义务分包或变相转包的；

5、甲方应按照合同要求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如无故不按时支付，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及追偿未付款项。

6、因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服务质量不达标，而被行业管理部门处罚，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附件五

廉洁诚信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为了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和公正透明的商业环境，防止各类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总则

1.1 甲乙双方均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集中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的相关要求，不从事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1.2 采取有效措施，约束双方及双方相关主体自觉履行廉洁从业义务，不得弄虚作假、串通操纵、损公肥私，防止商业贿赂、利益输送、关联交易等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行为发生，维护好双方企业形象、产品品牌和合法权益。

1.3 本协议所称相关主体，对任何一方而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单位或者个人：

- (1) 一方或其关联方之工作人员；
- (2) 受一方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者个人；
- (3) 利用职权或者影响力影响交易的单位或者个人；
- (4) 前述相关人员的亲属；
- (5) 与前述相关主体存在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或者人员。

乙方相关主体实施违反本协议约定之行为的，均应视为乙方实施行为。

1.4 一方监督发现对方相关主体在业务合作中存在违规行为的，应当及时提醒并有权向对方纪检部门举报。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司法机关报案，追究相关单位或者人员的刑事责任。

第二条 商业贿赂

2.1 本协议所称商业贿赂，是指乙方或乙方相关主体为获取或意图获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采用财物或者其他形式贿赂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的行为。

2.2 本条第1款所称财物，是指乙方为促成合作，采用金钱（包括各种币钞和其他具有支付、结算功能的各类有价币、卡、券或账户，有价证券，减免债务、提供资金借贷，或代为还款还贷，或给予其他具有折扣、储值功能的券、卡等）、实物（包括各种高档生活用品、奢侈消费品、工艺品、收藏品等，房屋、车辆等大宗商品，以及其他具有一定经济价值的各种礼品、藏品或物品，虽然不具有支付、结算功能但具有一定面额的票、卡、提货单等，以租借等方式长期免费或低价供给、使用的物品等），或者以报销各种费用等方式，给付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的财物。

2.3 本条第1款所称其他形式，包括但不限于：

(1) 以任何方式实施商业贿赂或违规提供回扣、折扣、宴请与游玩活动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为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 为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 为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 违反规定为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在乙方相关企业工作、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 向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提供借款、融资、担保等；

(7) 给予或承诺给予其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8)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商业道德准则的影响公正交易的行为。

第三条 回扣

3.1 本协议所称回扣，是指乙方促成合作时在账外暗中以现金、实物或者其他方式退给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一定比例的商品或服务价款。

3.2 本条第1款所称账外，是指未在依法设立的反映其生产经营活动或者行政事业经费收支的财务账上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包括不记入财务账、转入其他财务账或者做假账等。

3.3 乙方在账外暗中给予甲方相关主体回扣的，视为实施商业贿赂行为。

第四条 折扣

4.1 本协议所称折扣，是指乙方在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时，以明示并如实入账的方式给予甲方的价格优惠，包括支付价款时对价款总额按一定比例即时予以扣除和支付价款总额后再按一定比例予以退还两种形式。

4.2 乙方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可以以明示方式给予甲方折扣。乙方给予甲方折扣的，必须在采购协议中予以明确并如实入账。

4.3 本条第1款所称如实入账，是指根据采购或合作协议约定的金额和支付方式，在依法设立的反映甲方生产经营活动收支的财务账上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

4.4 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视为实施商业贿赂行为。

第五条 宴请与游玩活动

5.1 乙方不得为甲方相关主体提供各种场合、各种规格的餐饮请吃、住宿等。但因公务活动持续到用餐时间，乙方基于公认的商务礼仪和便利而参照接待甲方普通员工餐标准安排的工作餐除外，且乙方提供的工作餐应当从简。

5.2 乙方不得为甲方相关主体提供各种形式的旅游、健身、KTV、酒吧、按摩、赌博、色情等娱乐休闲活动。

5.3 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视为实施商业贿赂行为。

第六条 禁止行为

双方一致同意双方或双方相关主体的如下行为是应当禁止的营私舞弊或腐败行为：

6.1 甲方及甲方相关主体向乙方索要或收受财物或其他形式的财产性利益、非财产性利益。

6.2 乙方及乙方相关主体向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提供财物或其他形式的财产性利益、非财产性利益，包括但不限于：

- (1) 报销甲方相关主体的私人费用；
- (2) 提供超过宴请标准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 (3) 介绍甲方相关主体亲友到乙方处工作；

- (4) 提出、邀请或事实上接受甲方相关主体在乙方参股或参与乙方经营活动；
- (5) 组织或向甲方相关主体提供旅游等代偿活动利益；
- (6) 向甲方相关主体提供借款、融资、担保等；
- (7) 给予或承诺给予甲方相关主体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 (8) 其他违反本协议约定、国家法律法规或商业道德准则的影响公正交易的行为。

第七条 乙方承诺

乙方承诺在双方的商务接洽、合同关系、交易过程中遵守如下要求：

7.1 避免利害关系

在采购过程中主动申报与甲方及甲方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包括乙方经办合作或交易事宜的相关主体与甲方及甲方相关主体的关联及利害关系，避免任何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关系或利益冲突，主动披露任何可能影响采购或合作决策的利益关系，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采购及合作过程的公正性。

7.2 恪守廉洁自律原则

7.2.1 不以任何方式实施本协议所述的商业贿赂行为、营私舞弊或腐败行为等禁止行为，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向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索要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或收受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给予的金钱、实物等不正当利益。

7.2.2 支持甲方的廉洁诚信建设，承诺承担实名举报的义务，若乙方或乙方相关主体对甲方或甲方相关主体的索贿行为不拒绝、不申报，并满足其要求的，则该行为视同乙方实施商业贿赂行为。

7.3 恪守诚实信用原则

7.3.1 在与甲方的业务往来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信息、文件、资料、数据及相关书面和口头陈述等保证真实、准确和完整，并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和重大遗漏，且已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或披露了与该等文件资料有关的其他辅助文件资料和信息。

7.3.2 严格遵守向甲方做出的承诺、双方签署的合同、协议和备忘录等，确保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不隐瞒任何可能对甲方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积极配合甲方的审

计。

7.3.3 严格遵守甲方的供应商行为准则、合作协议、保密承诺书等政策文件中的相关规定。

7.3.4 严格遵守甲方的品牌管理的相关规定,未经甲方授权不得擅自使用甲方字样、授权合作伙伴等类似容易对外产生混淆的字样。

7.3.5 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的管理规定,不参与任何违法活动。

7.3.6 承诺实事求是,不对内部或社会传递任何虚假信息,严格遵守保密协议,不透露任何甲方的商业机密。

7.3.7 未经甲方同意,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方述及有关甲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7.3.8 依法合规参加招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并诚实守则,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不以他人名义参与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不夸大自身技术和提供服务的能力,损害甲方合法权益。

7.4 确保信息公开透明

7.4.1 主动向甲方披露与采购项目相关的信息,包括乙方真实情况、产品价格、技术参数、服务团队信息、履约情况等。

7.4.2 不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及甲方相关主体打探有关涉及甲方及甲方相关主体的商业秘密、人员信息、采购信息等。

7.5 积极配合监督举报

7.5.1 乙方承诺积极配合甲方或第三方机构的监督和检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及时纠正,并严肃处理涉嫌违规的相关主体,确保采购过程和项目合作的公正性和透明度。甲方对乙方及乙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违纪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7.5.2 如乙方有知悉或怀疑甲方相关主体有违反上述约定的,应及时采取措施并有权向甲方纪检部门举报。甲方会对所有信息提供者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

7.6 加强内部廉洁管理

7.6.1 加强内部管理:加强对员工的廉洁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道德素质和法

律意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和廉洁性。

7.6.2 设立监督机制：通过专门的监督机构或人员，对乙方的业务活动进行实时监督，确保员工行为的合规性。

7.6.3 建立举报制度：鼓励员工积极举报违规行为，对举报人予以保护并给予奖励。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若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六条规定的，按照甲方内部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8.2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或承诺，甲方有权依据甲方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对乙方进行严肃处理，相关处罚结果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8.3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或承诺，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选择单方全面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及合作，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4 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按照前述条款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的，乙方应于甲方发出赔偿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如未及时支付，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有权从主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

8.5 乙方知悉并同意，对于上述情形的处理甲方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

第九条 附则

9.1 本协议的标题及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检索方便而设置，具体内容应当以各条款的具体规定为准，而不应参考该标题进行解释。

9.2 除非另有书面规定，甲方未能行使或者延迟行使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不得被视为放弃行使该等权利，且任何权利的单独或部分行使亦不得妨碍该等权利的进一步或其他任何权利的行使。甲方在任何时候放弃追究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约定的违约行为的，不得被视为甲方放弃追究其他各方面的违约行为。

9.3 本协议之解释、效力、履行及其他未尽事宜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为准，任何关于本协议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9.4 本协议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主合同为准。本协议与主合同约定不一致的，根据约定内容对双方提出的廉洁诚信要求，以较为严格的约定为准。若双方未签订主合同或主合同终止、解除的，本协议应独立执行。

9.5 本协议长期有效。

信息安全采购要求承诺函

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1.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产品或服务时，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不会利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便利条件获取招标人任何数据，并向招标人承诺：（1）不会控制或操纵招标人系统及设备；（2）不会利用招标人对投标人产品或服务的使用，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3）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政治、外交等因素），都不会中断向招标人提供产品或服务。

2. 根据实际情况，投标人在 A\B 两项之间择一承诺

A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需要任何外国实体提供技术支持。

B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需要[（外国实体名称）]提供技术支持，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该[（外国实体名称）]此前从未出现过按照外国政府要求，中断对外技术支持的先例，并承诺招标人与投标人签订本合同后，该[（外国实体名称）]会按照本协议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3. 根据实际情况，投标人在 A\B 两项之间择一承诺

A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涉及任何外国实体拥有或者控制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软件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

B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涉及[（外国实体名称）]拥有或者控制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软件著作权/其他知识产权等，投标人在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中使用该知识产权已获得[（外国实体名称）]授权同意，授权期限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不少于 10 年（授权书附后）。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已经采取合理、必要的措施和手段，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等各个环节，以及其与上下游供应商之间的合作，不会发生任何影响投标人履行本合同的风险。

5. 投标人向招标人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及其部件可以从多个国家或地区获得，其中任一国家或地区拒绝向投标人供货，投标人可以从其他国家/地区获得同等质量的替代品，不会因此影响投标人向招标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6.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具有运行维护以及二次开发的中文版技术资料，投标人同意向招标人提供上述技术资料。

如投标人出现任一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收取合同金额 3 倍

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的损失，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继续赔偿。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4.2 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

1.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武汉市江汉支公司保洁服务项目采购
2.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汉支公司
3. 项目控制价上限：99600.00 元（含税）
4. 采购内容：

根据公司运营需求以及保障公司职场环境整洁卫生需要，需采购保洁服务项目，需求保洁人员 3 名，保洁范围为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二楼（面积 1200 平米左右）、院内食堂。其中：二楼职场需求保洁人员 1 名，项目预算为 3100 元/人/月，（服务时间：工作日 8:00-17:00，具体时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清洁区域涵盖办公室、会议室、会客室、洗手间、茶水间等的区域的日常清洁，包括地面清扫、拖洗、办公家具擦拭、垃圾清运、卫生间清洁消毒、玻璃清洁等内容；院内食堂需求保洁人员 2 名，其中早餐、中餐时段需求保洁人员 1 名，项目预算为 3100 元/人/月（服务时间工作日 6:00-14:00，具体时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晚餐时段需求保洁人员 1 名，项目预算为 2100 元/人/月，（服务时间工作日 15:00-20:00，具体时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服务内容涵盖餐前：桌椅摆放、地面清洁、餐具台整理等，餐中：及时清理餐桌垃圾、地面油污，餐后：全面清洁地面、厨余垃圾处理、餐具清洗消毒等。

5. 服务时间：1 年（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附件 4.3 供应商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按技术服务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必须充分理解服务要求中的内容，对服务要求中所提各项需求必须明确说明是否满足或部分满足，并简要说明如何满足以及相关内容，该说明应与需求说明采用相同的顺序。